附件 2

授权确认书

欢迎您参与“春谷清风·南陵廉洁文化精品工程”作品征集活动，感谢您给予的支持和协助。

为了使您创作的廉洁文化作品实现多种社会价值，号召更多的人参与创作廉洁文化作品、广泛传播廉洁价值理念，我们对您创作的廉洁文化作品可能有其他形式的利用。为此，请您在充分理解该宗旨的基础上，在下方的确认书上签名。

本人对下述注明的方式使用本作品给予确认。

请在本人创作的廉洁文化作品相关内容前**□**内划√。

# □广播电影电视作品□图书 □相声、小品等曲艺作品□微电影 □微动漫 □微视频 □漫画 □平面公益广告

本人是《 》的创作者（表演者、演出者），对该作品享有著作权（表演权）。

本人同意南陵县纪委监委宣传部无偿在媒体展播（示）该作品。

确认人姓名：

签字（盖章）：

联系电话：

年 月 日